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发地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7,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33130、单位结构性存款 DFJ2010009
-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10 月 12 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2020 年 10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12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637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2.7万股。发行价格64.3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140,023,370.00元，募集资金净额1,024,482,094.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462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 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 新发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慧盈人民币单 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20233130	12,000	1.54%-3.08 %	40.00-80.00
产品 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79天	保本浮动收 益	/	/	/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 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	------	------	------------	-------------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DFJ2010009	15,000	1.55%-2.80%	115.93-209.4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本次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本次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证券事务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33130
产品挂钩标的	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价格 AU2106
产品风险评级	稳健型
产品期限	79 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成立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结算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观察期	从成立日起至结算日的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产品结构要素	1、期初价格：成立日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2、结算价格：结算日当日的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3、执行价格 1：期初价格×110% 4、执行价格 2：期初价格×90% 5、障碍价格：期初价格×113%
预期年化收益率	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 1.54% 至 3.08% 之间： 1、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

	<p>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 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3.08%</p> <p>2、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 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2.78%</p> <p>3、若观察期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2.78%</p> <p>4、若观察期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1.54%</p>
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本金及收益支付	于到期日当日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DFJ2010009
产品挂钩标的	ICE Benchmark Administration 发布的三个月 Libor 美元利率价格
产品风险评级	一级
产品期限	182 天（受提前终止条款和内容等约束）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募集期	2020 年 10 月 12 日
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产品结构要素	区间累计型，目标区间（挂钩标的/资产利率范围）： -3%（含）-4%（含）
预期年化收益率	<p>存款收益根据所挂钩的三个月 Libor 美元利率价格表现来确定，如果届时彭博资讯因任何原因未能公布三个月 Libor 美元利率价格，北京银行有权选择市场上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预期年化收益率在 1.55%至 2.80%之间：</p> <p>预期到期年化收益率=R1%×M/D+R2%×N/D（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至小数点后第二位）</p> <p>R1 表示预期到期最高年化收益率</p> <p>R2 表示预期到期最低年化收益率</p> <p>D 表示存款期限</p> <p>M 表示存续期内三个月 Libor 美元利率价格水平在目标区间内的日历天数</p> <p>N 表示存续期内三个月 Libor 美元利率价格水平不在目标区间内的日历天数</p>
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本金及收益支付	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北京银行向存款人支付本金，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

	日支付收益（如有），本金及收益支付币种与结构性存款本金币种相同
--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两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和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27,000 万元，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分别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发地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单支行，均为公司的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15）、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69）

均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179,900.55	168,202.44
负债总额	81,951.89	77,375.00
净资产	97,948.67	90,82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9.46	-22,972.78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5.55%，货币资金余额为7,326.76万元。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为102,448.21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总计为27,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68.5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但由于各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等）的存在，不排除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受影响、产品收益延期支付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	/	12,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	/	15,000
合计		27,000	/	/	2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5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4日